

最新土地确权总结工作报告(优秀5篇)

报告，汉语词语，公文的一种格式，是指对上级有所陈请或汇报时所作的口头或书面的陈述。大家想知道怎么样才能写一篇比较优质的报告吗？下面是小编带来的优秀报告范文，希望大家能够喜欢！

土地确权总结工作报告篇一

高山镇地处荣县东南路，镇辖22个村、224个村民小组，幅员面积平方公里。第二轮土地承包面积30340亩，国土二调面积54534亩，本次确权登记面积亩，其中田亩，土亩测绘地块数131483块。全镇农业户数9267户，现已签字9144户，签字率，尚未签字123户（其中：担心面积过大重新增加农税负担未签字的71户，土地互换产生矛盾纠纷未签字的9户，整户外出无法联系未签字的31户，其他情况未签字的12户）。截止目前，全镇的外业航拍、外业调绘、内业处理、成果公示、数据入库已全面完成，已于2014年7月24日通过县级验收合格。现已全面进入土地确权颁证工作阶段。

部署到位。在县委县府的领导下，县农牧业局会同相关部门对我镇确权工作进行专门指导。我镇成立了以镇长李兵同志任组长，相关镇领导为副组长，各部门负责人为成员的农村土地确权登激作领导小组，并下设办公室，从成员单位抽调8名业务精干人员，具体负责组织协调、检查指导等日常工作。及时制定了《2013年高山镇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激作方案》，进一步细化了工作程序和措施，制定了推进时间表，对全镇的农村土地确权登激作进行了详细安排部署，确保了我镇确权登激作的有序推进。

宣传到位。一是在全县召开动员部署会后，我镇又分别召开镇、村、组三级土地确权登激作启动会、业务培训会、策宣讲会等，对参与工作的人员进行了专门培训。二是通过印发

宣传单、在各村组显著位置悬挂宣传标语，对农户进行广泛宣传，做到家喻户晓、人人皆知。三、广泛动员群众积极参与，营造全民参与的良好氛围，对工作中遇到的问题进行收集、分类、汇总，再与县农牧业局共同讨论，形成统一意见后下发到村组，再对各村组干部进行集中培训。四是积极做好宣传解释工作，我镇确定农业中心一名熟悉农村策的工作人员负责答疑解惑，统一策解释口径，有效做到小事不出村、大事不出镇。我镇在宣传、培训覆盖面、农户知晓率做到了三个100%，印发各类宣传单、明白纸万张，悬挂、张贴宣传标语260个。

责任到位。全面落实领导责任制，通过落实“一把手”负总责、分管领导具体抓、各成员单位负责人跟踪抓的工作机制，明确领导小组及办公室各成员单位责任分工。同时由镇党委、府与辖区22个村、各村与224个村民小组层层签订《20xx年高山镇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颁证工作目标责任书》，将该项工作纳入镇、村、组干部绩效考核内容，做到责任到位、目标明确。

人员到位。为加快推进确权工作，我镇从府各部门、各单位、村组抽调366名熟悉业务的人员组成专项工作组，并包片到各村组，具体负责土地承包相关原始档案资料的清查整理，农村集体土地情况和农户家庭承包状况的核实，并对土地承包信息进行收集、归纳、整理、核对等工作；同时县农牧业局针对我镇地形地貌特点和农经人员缺乏等问题，从局机关抽调12人分成4个工作小组与作业公司派出驻扎我镇的38名外业测绘人员和镇、村、组干部一道，实行分片包干，开展督促指导检查工作，确保了外业工作的高效完成。

经费到位。农村土地确权登记颁证作量大、涉及面广、情况复杂，所需工作人员多，耗资耗时巨大。为确保工作有序推进，县农牧业局与我镇反复调研、测算，县委县府高度重视，在财比较困难的情况下，将确权登记颁证试点工作所需经费纳入财预算，并一次性划拨200万元先期保障经费，主要用于派驻

人员固定车辆及宣传培训、材料印发、车辆燃油等开支，确保了我镇确权登记颁证工作的正常经费开支和工作的有序开展。

严把资料准备关。试点工作初期，我镇积极联系国土、派出所等部门取得“二调”、户籍信息等有关资料，对试点村农户承包土地现状、原承包面积及人口户籍等信息进行详细整理，对土地、人口信息进行登记造册，作为工作开展的基础性资料。

严把入户核实关。依据农户户籍和二轮承包数据信息，走村入户进行逐户、逐人登记，逐项、逐地块核实，并由村委、村民、调查人员三方现场签字确认，切实做到村不漏户、户不漏人、人不漏地块。

严把外业测量关。对存在的土地互换、户与户地界纠纷等问题，充分尊重民权民意、发挥民智民力，组织清查实测，及早化解潜在的矛盾纠纷。

严把内业处理关。依据入户核实和外业测量数据，以国土“二调”图为基础，将外业测量过程中经三方确认形成的村址边界、地块边界按地块走向进行图形处理，最后形成完整的村级地籍图，并由农户户主按手印确认，保证了承包者的合法权益。

严把审核公示关。为确保工作质量，建立严格的填报、初审、复审、确认工作流程，对有关数据资料，完成一批，审核一批，确保不发生因错审、漏审引起的问题。农户对承包地块进行权属确认后，在所在村区域进行7天公示，对存在异议及时复查，确保登记质量。

严把调处维稳关。切实发挥村民议事会的作用，严格按照“保持稳定、尊重历史、照顾现实、分类处置”的原则，坚持群策群力，依法妥善解决问题357个，化解矛盾纠纷348

起，维护了农村社会稳定，确保了试点工作顺利推进。

以群众认可为标准。农村土地确权登记颁证工作是一项惠民工程，直接关系到农民群众的切身利益。试点工作的质量和进度，群众心中最有数，最有发言权，我镇在确权登记过程中坚决贯彻群众认可的标准，确权结果赢得了群众认可。

以严格程序为标准。我镇积极处理“赶进度”和“上质量”的关系，坚决防止简化工作程序、减少工作环节的现象发生，该向群众通报做了及时通报，需要公示的及时进行了张榜公示，确保了工作进程公开透明、阳光操作。

以过程无误为标准。我镇严格落实决策，对确权登记过程中遇到的问题，按照“有策依据策，无策村民议决”的原则妥善处理，确保了确权登记不出现偏差。同时严格技术操作，选取有资质的专业技术公司进行科学勘测、精确编绘，确保了测绘结果真实、准确、无误。

领导高度重视，确权登记效率高。我镇成立了工作专班，由镇府主要领导亲自挂帅，亲自部署，并将该项工作纳入党委府重要议事日程。同时认真落实登记员、指导员、业务指导员“三员”及经费，确保了工作有人抓、有人管、有人干。

土地确权总结工作报告篇二

湖阳镇位于当涂县东南面，东临石臼湖，西临运粮河，南与高淳县接壤，单镇圩，全镇辖六个村，三个居委会，共38个村民小组，人口2.9万人，其中农业人口2.6万人，6700余户，耕地面积3.9万亩，分老圩、新圩、大白宕三大块。截止目前，有1个村基本完成摸底调查工作，其他5个村预计于7月30日前全部完成摸底调查工作。

（一）成立组织领导。镇成立由书记任组长、分管副镇长为副组长，农经、建设办等8个部门负责人和6个村党总支书记

为组员的土地确权登记颁证工作领导小组，并结合我镇实际制定印发了具体可行的实施方案。6名党领导带12名机关干部包村指导，并下设专门办公室具体业务指导。各村成立相应组织，村“两委”包村民组，村民组长带12名人员开展具体工作。期间，镇在召开有关工作会议时，要求各村汇报进度，协调矛盾，提出要求。

（二）突出思想发动。镇召开党领导、包村干部、村“两委”人员参加的动员部署会，各村召开村“两委”和村民组长会议进行再发动。制作15条宣传标语，悬挂于重要路口和人员居住密集区，各村村委会在村务公开栏内张贴土地确权登记颁证相关资料宣传，印制“致广大农民朋友一封信”发到每家每户，利用镇村工作人员入户调查、农户来镇和村办事等时机，广泛宣传土地确权登记颁证工作的目的意义、方法步骤、策规定，调动广大农户主动参与、全力配合的自觉性和积极性，消除推倒重来、重新分地等模糊认识。

（三）以村组为主。工作过程中，我们牢牢把握“县指导、镇负责、村为主”原则，注重发挥村民组长作用。村民组长与相关人员走到每户家庭，按照“保证质量、确保进度”要求，力争将人口信息、土地信息摸全、查准。同时村组成立老党员、村民代表参加的“议事会”，收集遇到的困难问题，分析可能出现的不稳定因素，在不违反策、规定前提下，实行一对一的`矛盾化解。

（四）严格监督，加强检查。为积极稳妥推进农村承包土地确权工作，镇上指定专人负责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颁证阶段工作的进度收集、汇总上报，及时发现存在的问题和工作典型等。同时，不定期走访各村进行实地查验，及时了解掌握确权工作进展情况，对确权过程中出现的各种矛盾纠纷及时落实相关人员进行调处和化解。

（一）全镇各村工作推进程度不均衡。有个别村积极性不高，导致工作推进缓慢。

（二）二轮承包合同面积与实际面积不一致的问题。解决的方法：确权登记颁证应严格执行农村土地承包法律策规定，对测绘多出的土地，按照同增同减的原则确权到户。

（三）原“两田制”的4个村的农户集体流转给村组的土地，四至不明确的问题。解决的方法：对流转的土地四至不清的，可采取确地确股，暂不确定承包地的四至，待摸底完成后村委会将这部分土地面积统计上报县确权办，由县向上级部门请示后再统一口径。

（四）在自家承包地建房的问题。解决的方法：自行在承包地上进行建房或建设其他实施的，已改变了原承包地的农业用途和现状，应不予确权登记。

（五）承包人已去世其子女要求分户分地确权的问题。解决的方法：1、先由承包户出示“关于××户要求土地承包经营权分户的协议”，协议上要写明原承包地有多少、因什么原因分户、分户后的面积各为多少以及四至，最后分户代表都要签字；2、协议报给村委会后，村委会对乡镇、村以及原承包户的二轮承包合同、经营权证书要收回并变更，变更后再填写摸底表。

（六）承包地被征用，农户没有“要钱要地”的问题。解决的方法：调查摸底时先按照原承包关系登记确权，在“备注栏”内说明。

（七）委托别人申请签字的问题。我镇在外务工人员较多，摸底、申请时少数农户不能到场而只能委托亲属等代为指界签字，可能事后对认定结果有争议。解决的方法：坚持“群众协商、干部协调、部门协作”，分别做好工作组村干部与承包户电话联系、现场指界、公示后无异议确认三个时段的在场人公证记录。

（八）农村外出务工人员较多，给家庭人口信息的（身份证、

户口本)收集工作带来很大困难。

(一)督促工作进度慢的村克服困难,加快“确权摸底表”和“确权申请书”进度,确保在测绘公司到来之前完成。

(二)做好摸底数据的汇总以及人口信息的收集,确保质量。

(三)继续收集和梳理各村遇到的问题和难题,向上级部门请示,统一答复口径。

(四)做好测绘公司入驻乡镇前的准备工作。

土地确权总结工作报告篇三

案情简介

2001年10月,张甲因建房需要,经尤甲介绍,与刘甲、李甲、李乙协商一致,使用位于某镇某村刘甲、李甲、李乙面积292.4平方米的小宗地,并与刘甲、李甲、李乙签订租地协议,协议中规定张甲长期使用其三人共同所有的小宗地,并约定张甲付给刘甲、李甲两人租用土地款4000元,协商张甲付李乙2500元。协商一致后,张甲随即付清租用土地使用费、刘甲、李甲、李乙交付土地给张甲。2002年春,张甲在租用的292.4平方米的土地上盖成砖混结构平房五间作为住房使用。2004年,张甲向村组申请后经乡镇人民政府审核后,县政府为张甲颁发了编号为(×)第×号集体土地使用证。这期间张甲办理土地使用证一事未向刘甲、李甲、李乙提及,也未征得他三人的同意。直至2017年张甲拆除旧房建新房时,刘甲、李甲、李乙出面予以阻止,由此几人发生纠纷后,才得知张甲已经办理了土地使用权证书。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规定:“每宗地的土地确权都需要经过土地登记申请、地籍调查、核属审核、登记注册、颁发土地证书等土地登记程序才能得到最后的确认和确定。土地权属确定的原则有依法原则、充分考虑历史背景的原则、土地所有权的单向

流动原则。”鉴于此，刘甲、李甲、李乙认为政府在给张甲办理土地使用证时未进行调查、核属审核这块地的真正所有人就给张甲办理了土地使用证。这违返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同时，刘甲、李甲、李乙认为政府的确权行为损害了其合法权益，对确权行为不服，向县政府提出行政复议。县政府对的行政复议行为作出了复议决定并发放了行政复议决定书，刘甲、李甲、李乙在收到行政复议决定书后，没有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而是转向了信访。至此案件的矛盾激化。

案件焦点

该县政府本着尊重历史，面对实际，有利于生产、生活，有利于安定团结的原则，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复议法》，认为他们的做法是合法、合理、符合法律程序，并且认定其对张甲颁发的土地使用证的确权行为予以维持。

张甲认为其已经与刘甲、李甲、李乙签订过长期使用协议并且付过协议款的，就有权利在使用期间对这宗地的处置和使用权，盖房、拆旧房改造以及办理土地使用证这一系列的行为都是合情合理合法的。而刘甲、李甲、李乙认为他们只是租给张甲长期使用，但是这宗地的所有权还是归他三人所有，张甲只有使用权没有处置权和隐瞒他三人而擅自办理土地使用权，这侵犯了他三人的合法权益。刘甲、李甲、李乙认为政府的在没有调查核实清楚之后就颁发土地使用证，并且对他三人的行政复议决定不满意。其三人在收到行政复议决定书后，没有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而是转向了信访，势必对该县政府带来一定的负面影响。

通过该案例我个人观点认为，张甲在与刘甲、李甲、李乙签订土地使用协议且约定支付使用费后长期使用，其实是默认了第三人张甲对该土地的占有使用权，默认了对土地使用权的转移，且在2002年张甲第一次盖房时候刘甲、李甲、李乙并

未出面进行阻扰，却在张甲2017年盖房时出面阻挠进而产生纠纷。根据市场经济的发展进行推算，个人认为因为生产生活的需要以及新型农村建设化的改造，刘甲、李甲、李乙租赁给张甲长期使用的土地已经超越了其原有的使用价值，利益空间的加大凸显了人性的弱点，为利益而战，故而引发了纠纷。刘甲、李甲、李乙对张甲建房行为进行阻挠，本意可能不是想将已经签订协议的土地予以收回，只是见利弃义，欲从中再次谋取利益。

张甲作为本案的利害关系人，虽然已与刘甲、李甲、李乙签订协议，但是在申请确权的时候是明知自己的行为有不妥之处而故意为之的，其行为存在故意隐瞒事实，其实，在办理土地使用证之前他应该征得其三人的意见，毕竟他们签订的只是长期使用协议，并非所有权就归他，他没有处置权，只能遵照协议长期使用，但是张甲本人出于私心隐瞒其他三人私自赵县政府办理土地确权证书，将这宗土地占为己有，这样的做法就不合乎常理，也不符合法律程序。其借助法律对其已经取得的利益进行合法化，故其隐瞒刘甲、李甲、李乙而获得土地的确权证书行为应认定为是不合法的。

县政府在为张甲颁布确认证书的行为是存在瑕疵的，他们没有严格按照土地确权的程序即对每宗地的土地确权都需要经过对土地登记申请、地籍调查、核属审核、登记注册、然后再颁发土地证书等土地登记程序后才能得到最后的确认和确定。而是直接给张甲颁发了土地使用证书，并没有通过调查、走访、核实。也没有按照土地权属确定的原则，没有依照法律原则、充分考虑历史背景的原则、土地所有权的单向流动原则。就确定张甲是这宗地的使用者和所有人，只是根据申请人的申请材料，对确权结果予以公示并且认定颁证行为有效的，这是不严谨的，县镇府应在充分调查取证的基础上，在核实土地真实来源的基础上进行确权，否则容易存在乱确认、错确认现象，进而引发一系列的矛盾纠纷，这样既不利于群众的和谐相处也不利于政府的发展建设以及政府权威形象的树立。县政府应本着处处为民的思想，树立社会主义法

治理念。本着公平正义的理念去处理村民土地的纠纷以及社会中存在的各种矛盾纠纷，使得村民和社会各界老百姓的利益切实得到维护和实现。同时也应该使得村民的各方面的利益关系都能得到妥善协调。因为对于刘甲、李甲、李乙的行政复议没有妥善处理，他三人认为这样的确权有失公平，所以他三人直接信访这势必给政府的形象带来影响。公平正义是我们人类社会文明进步的重要标志，也是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关键环节。我们政府必须建立并从法律上保障公平的机制、公平的规则、公平的环境、公平的条件和公平发展的机会，如果公平和正义得到切实维护和实现此案的处理，张甲、刘甲、李甲、李乙的土地纠纷利益进行协调处理，他三人就不会去信访这种损坏政府形象的行为就不会发生。所以我们政府在处理各种矛盾利益纠纷的时候必须要以社会主义法治理念、公平正义的价值取向为指导，时时刻刻为民着想、为民排忧解难。让老百姓切实感到政府是替他们争取利益，为他们着想的。只有这样才能使案件定纷止争、才能让当事人息诉服判。同时政府必须把以人为本的价值取向始终贯穿于处理各种工作的各个方面、各个环节，把实现好、维护好人民群众最现实、最关心、最直接的根本利益作为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真正怀着对人民群众的深厚感情，公正、严明、廉洁、优质、高效的开展工作，使秩序、平等、正义得以充分实现，从而保障我们社会的安定、能够妥善处理老百姓诉求、矛盾、纠纷。真正做到为民着想，真正做到公平正义、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纠纷案件中都感受到公平正义。从而树立好政府的良好形象，有了良好的形象，才能取得老百姓对政府的信赖。政府才能在平时的各项工作中得到老百姓的大力支持。只有这样我们的社会才能更加的和谐。

附录：本案适用的法律如下：

案件来源：

1、110法律咨询网

《土地使用权租赁若干问题》

2、华律网专题

《农村土地纠纷案》

3、土流网

《农村土地租赁纠纷案的受案范围有多大》

土地确权总结工作报告篇四

高山镇地处荣县东南路，镇辖22个村、224个村民小组，幅员面积69.73平方公里。第二轮土地承包面积30340亩，国土二调面积54534亩，本次确权登记面积59739.51亩，其中田29544.33亩，土30195.18亩测绘地块数131483块。全镇农业户数9267户，现已签字9144户，签字率98.67%，尚未签字123户（其中：担心面积过大重新增加农税负担未签字的71户，土地互换产生矛盾纠纷未签字的9户，整户外出无法联系未签字的31户，其他情况未签字的12户）。截止目前，全镇的外业航拍、外业调绘、内业处理、成果公示、数据入库已全面完成，已于20xx年7月24日通过县级验收合格。现已全面进入土地确权颁证工作阶段。

2.1部署到位。在县委县政府的领导下，县农牧业局会同相关部门对我镇确权工作进行专门指导。我镇成立了以镇长李兵同志任组长，相关镇领导为副组长，各部门负责人为成员的农村土地确权登记工作领导小组，并下设办公室，从成员单位抽调8名业务精干人员，具体负责组织协调、检查指导等日常工作。及时制定了《20xx年高山镇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工作方案》，进一步细化了工作程序和措施，制定了推进时间表，对全镇的农村土地确权登记工作进行了详细安排部署，确保了我镇确权登记工作的有序推进。

2.2宣传到位。一是在全县召开动员部署会后，我镇又分别召开镇、村、组三级土地确权登记工作启动会、业务培训会、政策宣讲会等，对参与工作的人员进行了专门培训。二是通过印发宣传单、在各村组显著位置悬挂宣传标语，对农户进行广泛宣传，做到家喻户晓、人人皆知。三是广泛动员群众积极参与，营造全民参与的良好氛围，对工作中遇到的问题进行收集、分类、汇总，再与县农牧业局共同讨论，形成统一意见后下发到村组，再对各村组干部进行集中培训。四是积极做好宣传解释工作，我镇确定农业中心一名熟悉农村政策的工作人员负责答疑解惑，统一政策解释口径，有效做到小事不出村、大事不出镇。我镇在宣传、培训覆盖面、农户知晓率做到了三个100%，印发各类宣传单、明白纸1.1万张，悬挂、张贴宣传标语260个。

2.3责任到位。全面落实领导责任制，通过落实“一把手”负总责、分管领导具体抓、各成员单位负责人跟踪抓的工作机制，明确领导小组及办公室各成员单位责任分工。同时由镇党委、政府与辖区22个村、各村与224个村民小组层层签订《20xx年高山镇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颁证工作目标责任书》，将该项工作纳入镇、村、组干部绩效考核内容，做到责任到位、目标明确。

2.4人员到位。为加快推进确权工作，我镇从政府各部门、各单位、村组抽调366名熟悉业务的人员组成专项工作组，并包片到各村组，具体负责土地承包相关原始档案资料的清查整理，农村集体土地情况和农户家庭承包状况的核实，并对土地承包信息进行收集、归纳、整理、核对等工作；同时县农牧业局针对我镇地形地貌特点和农经人员缺乏等问题，从局机关抽调12人分成4个工作小组与作业公司派出驻扎我镇的38名外业测绘人员和镇、村、组干部一道，实行分片包干，开展督促指导检查工作，确保了外业工作的高效完成。

2.5经费到位。农村土地确权登记工作量大、涉及面广、情况复杂，所需工作人员多，耗资耗时巨大。为确保工作有序推

进，县农牧业局与我镇反复调研、测算，县委县政府高度重视，在财政比较困难的情况下，将确权登记颁证试点工作所需经费纳入财政预算，并一次性划拨200万元先期保障经费，主要用于派驻人员固定车辆及宣传培训、材料印发、车辆燃油等开支，确保了我镇确权登记颁证工作的正常经费开支和工作的有序开展。

3.1 严把资料准备关。试点工作初期，我镇积极联系国土、派出所等部门取得“二调”、户籍信息等有关资料，对试点村农户承包土地现状、原承包面积及人口户籍等信息进行详细整理，对土地、人口信息进行登记造册，作为工作开展的基础性资料。

3.2 严把入户核实关。依据农户户籍和二轮承包数据信息，走村入户进行逐户、逐人登记，逐项、逐地块核实，并由村委、村民、调查人员三方现场签字确认，切实做到村不漏户、户不漏人、人不漏地块。

3.3 严把外业测量关。对存在的土地互换、户与户地界纠纷等问题，充分尊重民权民意、发挥民智民力，组织清查实测，及早化解潜在的矛盾纠纷。

3.4 严把内业处理关。依据入户核实和外业测量数据，以国土“二调”图为基础，将外业测量过程中经三方确认形成的村址边界、地块边界按地块走向进行图形处理，最后形成完整的村级地籍图，并由农户户主按手印确认，保证了承包者的合法权益。

3.5 严把审核公示关。为确保工作质量，建立严格的填报、初审、复审、确认工作流程，对有关数据资料，完成一批，审核一批，确保不发生因错审、漏审引起的问题。农户对承包地块进行权属确认后，在所在村区域进行7天公示，对存在异议及时复查，确保登记质量。

3.6 严把调处维稳关。切实发挥村民议事会的作用，严格按照“保持稳定、尊重历史、照顾现实、分类处置”的原则，坚持群策群力，依法妥善解决问题357个，化解矛盾纠纷348起，维护了农村社会稳定，确保了试点工作顺利推进。

4.1 以群众认可为标准。农村土地确权登记颁证工作是一项惠民工程，直接关系到农民群众的切身利益。试点工作的质量和进度，群众心中最有数，最有发言权，我镇在确权登记工作过程中坚决贯彻群众认可的标准，确权结果赢得了群众认可。

4.2 以严格程序为标准。我镇积极处理“赶进度”和“上质量”的关系，坚决防止简化工作程序、减少工作环节的现象发生，该向群众通报做了及时通报，需要公示的及时进行了张榜公示，确保了工作进程公开透明、阳光操作。

4.3 以过程无误为标准。我镇严格落实民主决策，对确权登记过程中遇到的问题，按照“有政策依据政策，无政策村民议决”的原则妥善处理，确保了确权登记工作不出现偏差。同时严格技术操作，选取有资质的专业技术公司进行科学勘测、精确编绘，确保了测绘结果真实、准确、无误。

5.1 领导高度重视，确权登记效率高。我镇成立了工作专班，由镇政府主要领导亲自挂帅，亲自部署，并将该项工作纳入党委政府重要议事日程。同时认真落实登记员、指导员、业务指导员“三员”及经费，确保了工作有人抓、有人管、有人干。

5.2 群众广泛知晓，确权登记参与率高。通过镇、村、组三级层层召开启动会、业务培训会、政策宣讲会等会议，在各村组显著位置张贴、悬挂标语，发放宣传资料到户，公布联系电话，确定专人接受群众咨询，负责政策解释和答疑解惑，做到家喻户晓，全民参与。

5.3 现场指界准确，确权登记认可率高。由各村组选派熟悉业

务和当地情况的人员作为指界员，坚持每块土地都要“走到、看到、量到、问到”的原则，在群众的监督下亲自指认，通过实地指界、多人会诊进行详细确认，做到地块名称及四至界址清楚明确。

5.4及时调处纠纷，确权登记签字率高。针对工作中出现的矛盾纠纷，纠纷调解组随即介入，做到及时化解，同时采取“先处理涉及面广，再处理其他个体纠纷”的原则。对群众普遍反映“面积过大、担心国家今后还会征收税费”的问题，我镇以村民小组为单位召开会议，统一做好政策解释工作，积极宣传中央“三农”惠农政策，鼓励群众采取租赁等方式流转土地承包经营权。通过政策解答，绝大部份农户签字确认（解答前未签字户1265户，解释后未签字户仅71户）。

土地确权总结工作报告篇五

一、工作进展情况

桥头镇共辖22个村102个村民小组，耕地面积405897亩，现已完成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摸底登记工作任务。全面完成了入户确认和核查工作，为指认地块实测奠定了基础。

二、基本措施

（一）认真学习文件精神，强化组织领导。一是统一思想认识。镇政府高度重视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颁证工作，先后组织镇、村干部学习市、县相关文件，把搞好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定登记颁证工作作为提升服务能力，扫清农村经济发展障碍的重要契机，为推进农村经济发展提供了有力保障。二是强化领导管理。镇政府成立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颁证工作领导小组，由镇长拜旭英任组长，副镇长蔡桂林任副组长，其他相关人员为成员。同时，各村也成立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颁证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责任明确，落实得力，确保了确权工作取得显著成效。

（二）高度重视确权工作，夯实目标责任。一是明确责任目标。镇政府结合全镇实际，制定开展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工作实施方案，并要求各村上报村级专项实施方案，明确工作要求及完成时限，任务明确，举措合理，为开展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颁证工作提供了行动指南。二是强化培训。镇政府召开专题培训会，邀请县确权办人员对包村干部、村组干部、相关工作人员进行培训，通过深入了解开展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工作细则，明晰工作环节和程序，强化工作思路和职责，为开展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工作提供了有力保障。

（三）积极抓好落实工作，加强工作协调机制。一是广泛宣传。镇、村各级政府通过宣传版面、资料发放等形式广泛宣传开展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工作对保障农民合法权益，维促进农村经济发展的重大意义，激发广大群众参与到工作中来，凝聚了大家高度重视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工作的共识，为深入开展工作奠定了群众基础。二是加强工作协调机制。镇政府强化工作小组统筹协调能力，完善了汇报制度和沟通机制，领导小组及时掌握工作新动态，积极协调工作中遇到的问题，各成员认真负责，密切配合，强化沟通协作能力，切实提升了执行能力，推进了活动进程，强化了整治效果。

（四）强力推进工作进度，妥善解决问题。一是务求实效。

镇党委、镇政府认真贯彻市、县相关文件精神，狠抓落实，切实督促各村按照整体部署，积极推进工作进程，强化工作小组职能，对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中存在的问题，村级工作小组积极调查核实，并在镇级专项工作小组的统筹协调下，妥善解决矛盾纷争，维护群众根本利益。二是强化工作机制。镇政府通过设立监督举报电话、加强走访等形式完善工作机制，倾听群众意见，统筹协调处理，严抓落实情况，有力维护了农村社会稳定，保障了农民合法权益。

费”的问题，我镇以村民小组为单位召开会议，统一做好政策解释工作，积极宣传中央“三农”惠农政策，鼓励群众采取租赁等方式流转土地承包经营权。通过政策解答，绝大部分农户签字确认。

三、存在问题及下步计划

当前我镇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定登记工作尽管进展顺利，但仍存在一些问题：一是全镇各村工作进度不均衡；二是农村外出务工人员较多，对所属权及权属资料收集工作带来一定影响。三是增人增地矛盾涉及面广，而没有政策支持，难以解决。下一步，我镇将继续总结有益经验，强化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工作管理措施，提升效率，确保质量，保证按时完成任务。